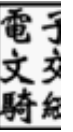
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李郁瑛
電話：05-3620123*501
傳真：05-3620379
電子信箱：ying@mail.cyhg.gov.tw

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大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9月1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18503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185036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107年8月1日召開107年性騷擾防治法相關
疑義研商會議紀錄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7年9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07010288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會議案由一針對依性騷擾防治法（以下簡稱本法）第20條等裁罰資料，協助各級教育主管行政機關辦理教育體系不適任人員查詢乙節，決議對於未滿18歲之兒少觸犯本法第20條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97條或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第44條或第45條規定之裁罰資料，建議不宜提供各級教育主管機關辦理教育體系不適任人員查詢比對（詳附件會議紀錄案由一）。
- 三、上開資料之查詢，涉及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6項所定「中央社政主管機關建立之依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條、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第九十七條規定受處罰者之資料庫」之範圍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嘉義縣中埔鄉大有國民小學

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2018-09-12
12:48:40
文
章



裝

訂



線